

灵璧县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A区公示图

周边居民及相关单位：

灵璧县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A区位于宿州市灵璧县迎宾大道以东、龙山大道以北、金龙山路以西、乌江路以南。规划用地面积为195716平方米（约合293.574亩）。

项目总建筑面积262158.5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61508.06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193613.28平方米，改造建筑面积67894.7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0.50平方米；项目容积率为1.36，建筑密度为45.55%，绿地率为10%；机动车位800个，非机动车位2400个。

根据宿州市城乡规划有关技术规定，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如图所示，对该项目进行公示，凡是与本项目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居民、法人及其他组织，依法享有申诉、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如对本公示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证明利害的相关资料（如本人房屋所有证）等，向我局进行申诉、申辩或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逾期未进行申诉、申辩或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视为放弃上述权利。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按照如图所示对项目进行审批，

设计单位：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7-6022793

建设单位：灵璧县磬灵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邮箱：lbgt6022793.com

公示单位：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迎宾大道东侧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四楼

公示时间：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9日

邮编：234200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0月21日

承诺书

灵璧县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A区设计单位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承诺规划方案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及《宿州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要求，保证图纸内容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自愿承担错误、虚报和造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承诺人：灵璧县磬灵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